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為推廣職場健康服務與宣導工作相關疾病預防之重要性，提升工作者與企業主之職場健康意識，爰辦理本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，鼓勵各業別之工作者或企業，以「職場身心健康保護」與「工作相關職業疾病之預防」為主題，結合個人的創作理念，喚起大家對職場健康之重視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1. 主辦單位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(以下簡稱本署)
2. 執行單位：北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(本署委託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辦理)

三、參賽對象：

個人或團體或事業單位均可組隊報名參加。組隊者，每隊之人數以 10 人為限。

四、創意影片徵選主題說明：

1. 基於國內產業型態之轉變，時下勞動者除暴露於傳統職業衛生問題(如噪音、粉塵、鉛...等特別危害健康作業)外，普遍處於長工時及高工作負荷之勞動環境，致近年新興職業疾病崛起，如職場過勞、重複性肌肉骨骼傷病(如:下背痛、腕隧道症候群、椎間盤突出...)、職場心理疾病等。
2. 參賽者可就時下職場環境中，所面臨的各種身心健康議題作為創作主題，以創意短片方式呈現「職場身心健康保護」與「工作相關職業疾病之預防」為主之宣導內容，以提升勞動者與企業主，對職場健康服務有不同層面的認知，並促使各界對職場健康議題之重視。
3. 關於勞工身心健康保護等相關資訊，參賽者可至本署勞工健康照護平台(<https://ohsip.osha.gov.tw/>)、職業傷病管理服務中心(<http://www.tmsc.tw>)或勞動部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(<http://www.ilosh.gov.tw>)等網站瀏覽。

五、報名(收件)日期及方式：

1. 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105 年 10 月 21 日止。
2. 報名方式：參賽者請依第六點所定應繳交報名相關資料，於報名截止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以「掛號方式」郵寄至北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(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 9 號 3 樓)，並於信封面註明參加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。

六、參賽方式：

參加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之創意影片以短片型式製作，並不以一件為限，作品規格與繳交方式如下：

1. 作品規格：
 - (1) 影片可使用 DV 攝影機、數位相機、手機等任何影音器材拍攝，或使用 2D、3D 動畫等多媒體形式繪製，並加入特效後製的影片創作。

(2) 影片長度，以不超過3分鐘為限。

(3) 影片應分存成高畫素品質 1280 × 720 像素以上之 WMV 檔案格式，並燒製成光碟片。

(4) 影片對話內容應加上中文字幕說明。

2. 繳交資料：

(1) 報名表 1 份(附件 1)，內含作品之命名(請避免負面意涵)，並清楚說明影片製作理念及構思，創作說明字數以 300 字為限。

(2) 參賽作品，請以電子檔方式燒錄於光碟中，併同著作權使用授權同意書正本(附件 2)與肖像權使用同意書(附件 3)交寄。

七、評選方式與標準：

1. 評分方法：參賽作品由執行單位收件，彙整相關資料後，聘請相關領域專家 3 至 5 人組成評審小組，並召開評審會議，依審核評分表(附件 4)進行評分。

2. 配分原則如下：

(1) 整體創意與主題符合性(50%)：內容創新切合主題，素材多元具獨創性，是否可作為職場健康推廣之參考。

(2) 佈局及拍攝製作技術性(15%)：影片內容完整度及佈局整體性，是否能傳達創作主題。

(3) 影片流暢度(15%)：內容連貫性及是否容易理解，作品拍攝之精緻程度。

(4) 創作說明(20%)：設計理念與主題相符程度及作品深度，發人省思。

3. 應徵稿件數量不足或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該獎項得由評審小組過半之委員決議從缺。

八、獎勵方式：

為鼓勵參賽者參與競賽活動，將自參賽作品中評選出前三名，頒發下列獎項以茲鼓勵，並由獲獎人簽收領據(附件 5)，若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有發布新聞稿或搭配媒體露出時，獲獎人應予配合參加或出席相關活動。

各名次獎項如下：

第 1 名：頒發新台幣 3 萬元等值禮券與獎狀乙紙。

第 2 名：頒發新台幣 2 萬元等值禮券與獎狀乙紙。

第 3 名：頒發新台幣 1 萬元等值禮券與獎狀乙紙。

九、其他須知與應配合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應具原創性，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或剽竊他人之作品，不得仿冒或侵犯他人著作權與肖像權。若有違反著作權法、其他法律規定或侵害第三人權利時，悉由作品提供者自行負法律上責任，概與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無涉。若發現參賽者違反前揭規定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資格；已得獎者，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項，並不予遞補名次。

2. 參賽作品除應符合競賽主題，並不得有妨礙善良風俗之作品，且以未曾於任何實體、電子或虛擬媒體等發表或公開展示者為限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；已得獎者，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項，並不予遞補名次。

3. 參賽作品一經遞交不論入選與否，恕不退件。若因郵寄遺失、郵資不足、失竊或

其他原因造成參加作品遺失或損壞者，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不承擔任何責任；未獲獎之參賽作品，參賽者同意由主辦單位於活動結束後銷毀，不作任何使用。

4. 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由著作權人所有，同時同意於獲獎作品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內、無償授權本署得行使獲獎作品之改作、編輯、重製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散布等著作財產權，並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5. 若為獲獎作品，作者若將設計作品讓與第三者，主辦單位得撤銷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項。
6. 所有獎金之給付應依據「所得稅法」規定及現行「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」，繳納所得稅款。
7. 凡參賽者於送件表上簽章後，即視為同意並願遵循本簡章所列各項規定。有關所附之各項個人資料，同意作為本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有關個人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
8. 所送資料不齊者視為資格不符，主辦單位將不予受理。
9. 主辦單位對於本活動簡章內容保有修改權利，且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活動。主辦單位保留解釋及修定競賽規則的權利，並對結果擁有最終決定權。

十、活動聯絡資訊：

若有相關疑問，得逕洽北區勞工健康服務中心

電話：02-22990501。

地址：新北市五股區五工六路9號3樓。

附件 1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報名表

作品名稱					
參賽者姓名/團隊/事業單位名稱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參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參賽 (請勾選個人或團體參賽；若為團體參賽，請務必請全體參賽成員簽名)			
主要聯絡人姓名		(若為團體參加，請填具 1 名主要聯絡人)			
主要聯絡人 通訊方式		聯絡電話：(市話)		(手機)	
		通訊地址： □□□-□□			
		E-Mail			
參賽人員姓名	1.	2.	3.	4.	5.
身分證字號					
參賽人員姓名	6.	7.	8.	9.	10.
身分證字號					
所有參賽團員皆應簽名確認					
創作理念說明 (300 字內)					

<p>其他應繳交之文件(確認後打勾,並依次裝訂妥當)</p>	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活動報名表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著作權使用授權同意書(團體報名,每位成員皆須一份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肖像權使用同意書(影片中成員之肖像授權)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影片腳本文字檔</p>
<p>(若為團隊參加,須浮貼每位成員之身分證正面影本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國民身分證或護照 正面影本黏貼處</p>	<p>(若為團隊參加,須浮貼每位成員之身分證反面影本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國民身分證或護照 反面影本黏貼處</p>

※若為團體參賽,請將每位成員身分證正反面影本,以浮貼方式依次貼妥。

※非本國籍人士請黏貼中華民國居留證正反影本或護照影本。

附件 3

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（甲方）_____（被拍攝者/未成年人之法定代理人）同意並授權拍攝者（乙方）_____拍攝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，由拍攝者使用於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所舉辦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之作品上。

本人同意上述之著作（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），該拍攝者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若該著作經上述活動主辦單位「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」評選獲獎，同意該單位有權公開發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口述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公開演出、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出租、散布、發行、改作成衍生著作或編輯成編輯著作或授權第三人使用等，一切著作財產權之使用權利不另致酬。

立同意書人

甲方：

乙方：

（未滿 18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章）

（未滿 18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連絡電話：

戶籍或通訊地址：

戶籍或通訊地址：

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

審核評分表

序號	評分項目	評分標準	得分
1	整體創意與主題符合性 (50%)	<p>1. 內容新穎、獨特，富有創意。(20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容創新獨特符合主題、素材多元具有創意。(15-20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容特別、中心明確符合主題(8-14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容平淡，缺乏創造力(0-7%)	
		<p>2. 與主題切合呼應，引人深思。(15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能呼應主題並展現特定的品格精神與意涵(10-15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呼應主題，表達作品理念與意涵(5-9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呼應主題，展現其理念與精神(0-4%)	
		<p>3. 健康職場之推廣、可行性高。(15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能作為職場健康推廣之參考、具可行性(10-15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有職場健康推動參考價值。(4-9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具職場健康推動參考性(0-3%)	
2	佈局及拍攝製作技術性 (15%)	<p>1. 影片架構完整，理念清晰。(8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事架構嚴謹，可精確傳達理念(7-8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事架構完整，表達明確(4-6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事架構基本完整，尚可表達理念(2-3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故事架構不完整，理念不清晰(0-1%)	
		<p>2. 作品佈局合理，整體性一致。(7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佈局合理、整體性一致(5-7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佈局尚合宜、具整體性(2-4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佈局凌亂、無整體性(0-1%)	
3	影片流暢度與作品精緻度(15%)	<p>1. 影片流暢度。(10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容連貫性強、內容流暢易懂(7-10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容連貫性尚可，內容尚流暢易懂(4-6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內容不連貫、流暢度低、難懂(0-3%)	
		<p>2. 精緻度。(5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細膩度高。(4-5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細緻度普通。(2-3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品粗造、品質不佳(0-1%)	
4	創作說明 (20%)	<p>設計理念切合競賽主題，具有深度，發人省思。(20%)</p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主題並傳達不同層面的思考方向，發人省思(14-20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尚符合主題，能傳達創作主題的精神(7-13%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與主題不符，思想平板較無深度(0-6%)	
分數總計			

評審委員簽名：_____

領據

茲收到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委託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
辦理之「健康職場、幸福勞動」創意影片徵選競賽活動獎項

第 _____ 名，獎狀一只與新台幣 _____ 元整等值禮券，並依

法繳交所得稅款 10%，計 _____ 元整)

領款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月 日

※若為團體參加，請指定推派一人為領款人。